

上海市皮肤病医院部分中层干部岗位竞聘测评表

序	姓名	竞聘岗位	既往业绩 (15分)				工作思路 (30分)				工作能力 (40分)				举止仪表 (5分)				现场答辩 (10分)				总体评价		
			A	B	C	D	A	B	C	D	A	B	C	D	A	B	C	D	A	B	C	D	能胜任	可以试	不胜任
1		光医学治疗科副主任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		党政联合办主任																							
3		党政联合办副主任 (负责虬江路分院)																							
4		医务科副科长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说明 1. 分值：A-100分、B-85分、C-70分、D-55分；

2. 根据竞聘人员实际情况，在“既往业绩、工作思路、工作能力、举止仪表和现场答辩”五方面考核项目中作出相应评价（打“√”）；

3. 每人一票，在每项栏目中只允许选择一项，选项超过一项或为此项空白均作废票处理；

4. 根据考核项目，在最后“总体评价栏”中，勾选推荐意见。